

办理结果：采纳解决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·全文

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

普绿容〔2024〕31号

对区政协第十五届三次会议 第153169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区发改委：

张恒委员提出的关于“大力培育绿色低碳产业，促进“三新经济”的提案已收悉，经研究，现将会办意见函告如下：

一是“推广垃圾分类制度，加强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管理。通过宣传教育和奖励机制等手段，引导居民养成垃圾分类的好习惯”方面。《条例》实施以来，我区高度重视垃圾分类宣传工作，不仅将宣传海报设置情况、垃圾分类公示告知牌、分类点位告知牌等宣传形式列为考核要求，并且鼓励各居住区充分运用海报、标语、标牌、电子显示屏、垃圾房标识、小区广播、业主微信群等多种宣传媒介开展垃圾分类宣传，积极帮助市民养成巩固良好

的投放习惯，确保垃圾分类热度不减，形成“人人都是志愿者”的浓厚氛围。尤其是自2023年5月21日以来，全区上下迅速掀起学习、宣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的热潮，相关行业部门和各街镇组织开展社区“微课堂”、“首届全国城市垃圾分类宣传周”活动，“6.5环境日”宣讲90余场次等；设计并印发居住区、商业综合体和沿街商铺垃圾分类宣传品26000余份。2023年底，区绿化市容局会同宜川路街道共同打造的垃圾分类科普主题公园，进一步提高市民垃圾分类意识。

下一步，我区围绕“人民城市”理念，开展居住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“体检”，推进生活垃圾分类投放便利化设施改造。到2025年底，全区1162个投放点达到微更新标准、324个投放点达到专项更新标准、60个居住区达到精品小区I类要求，取缔露天投放点。在宣传教育方面，我区将以《条例》施行五周年、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一周年等为重要节点，广泛开展诸如生活垃圾精细化分类示范性案例专题宣传报道、积极部署上海垃圾分类公益宣传片展映、开展“生活垃圾分类科普体验线路打卡”活动等多途径、多形式的宣传活动，对垃圾分类工作进行再动员、再推进，不断巩固我区“人人知晓、守规尽责”的社会氛围，用心用情做好宣传引导工作，激发广大市民持续参与垃圾分类的热情，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。

二是“加强公共交通建设，推广电动汽车和新能源汽车，使用电动公交车、氢能公交车、氢能共享单车”方面。根据《上海

市“十四五”时期新能源环卫车推广应用实施方案》中的相关要求，我区“十四五”期间新能源环卫车更新任务目标为 82 辆。截至到 2023 年底，区绿化市容局已更新各类新能源环卫作业车辆 50 辆，包含了不同吨位的压缩式垃圾车、桶装车、清洗车、扫路车、洗扫车等车型，功能涵盖了垃圾清运和道路保洁。

下一步，区绿化市容局将继续多措并举，深挖潜力，根据环卫作业企业的实际需求，制定相适应的采购计划。预计到 2024 年底继续更新 30 辆，2025 年更新 2 辆，完成“十四五”期间新能源环卫车更新任务。

以上意见供你单位统一答复代表时参考。

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4 年 5 月 23 日

联系人：王兴存

联系电话：19901677989

联系地址：枣阳路 226 号

邮政编码：200062

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4 年 5 月 23 日印发